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

聯絡人：李昀

聯絡電話：02-27075215-173

傳真電話：02-27098023

電子信箱：hsnu.artcent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雲林縣私立揚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附教字第10700113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A09530100U_1070011346ax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辦理「107年推動教師專業知能成長研習：表演藝術課程示例分享暨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工作坊(2)」實施計畫乙份，敬請轉知貴校藝能科教師參加本場領綱宣導研習，並同意協助研習教師以公差假及課務排代方式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月1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141207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07年11月20日(二)9:00-15:50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新民高級中學藝術中心B1排練室(臺中市北區健行路111號)
- 四、報名人數：40人
- 五、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，課程代碼：2498450
網址：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
- 六、為推廣新課綱課程內涵及教學，敬請各校於本學期依研習地區、主題薦派藝能科教師參與1至2場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課綱推廣研習，並惠予核准研習教師公差假及課務排代。



七、研習相關事宜請逕洽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李昀小姐，電話02-2707-5215#173，信箱hsnu.artcenter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(不含附件)

2018-10-22
15:12:19
電子公文
變更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室主任執行

裝

訂

線

